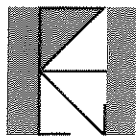


關於立法會黃潔貞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代理行政長官指示，經徵詢土地工務運輸局及房屋局意見，本人對立法會第 180/E116/VI/GPAL/2018 號公函轉來黃潔貞議員於 2018 年 2 月 7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8 年 2 月 14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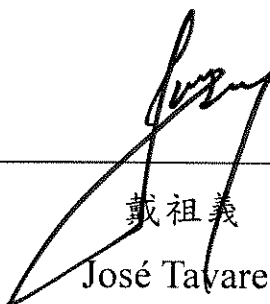
- 一、為配合石排灣水庫興建新淨水廠及相關設施，土地工務運輸局原規劃中的石排灣水庫道路、休憩設施及行人天橋的設計方案須作出調整，相關的修改工程計劃之設計工作正在進行中，預計可於今年第二季度完成。其後，如條件許可將進行工程的招標工作。
- 二、特區政府於規劃興建石排灣公共房屋時，已因應區內的長者住戶所需，預留空間給予相關部門作社會服務設施和設置公共休憩及康體設施。同時，房屋局一直督促管理公司定期檢查及維護樂群樓內之康體休憩設施。

而民政總署將利用石排灣社區綜合大樓天台，以緩步、健身、親子、休閒、景觀為主軸，塑造一個多樣化的休憩健身空間。此外，計劃於路環石排灣和諧大馬路與蝴蝶谷大馬路交界處，設立一個面積約三千平方米的休憩區，內含健身區、兒童遊樂區、小型門球場、小廣場等，讓不同年齡的居民共享，為居民增添多元的戶外活動空間。



為滿足居民對休憩設施的使用需求，石排灣郊野公園及位於石排灣馬路的棕櫚公園已於今年進一步延長開放時間，現時石排灣郊野公園開放時間為早上 6 時至晚上 10 時，而棕櫚公園為早上 6 時至晚上 12 時。另外，民署近日在安順大廈旁之巴士站開闢了一條新行人通道，讓居民可更安全及便捷地直達石排灣郊野公園。

管理委員會主席



戴祖義
José Tavares

2018 年 3 月 19 日